



青府发〔2021〕68号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现将《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22日

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十四五”规划

享有基本公共服务是公民的基本权利，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公共服务是政府的重要职责。为进一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根据《上海市基本公共服务“十四五”规划》《上海市青浦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纲要》，特制定本规划。

一、“十四五”发展总体战略

（一）背景与现状

“十三五”期间，经过全区各部门、各街镇的共同努力，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持续健康发展，设施网络基本成型，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优质均衡水平明显提升，青浦特色彰显有力，居民获得感不断增强。

设施建设卓有成效。“十三五”期间，青浦区滚动实施社会事业三年行动计划，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硬件配置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区新开办公办中小幼学校 16 所，引进复旦、世外、平和、协和、兰生等优质教育资源，普惠性托育点基本实现街镇全覆盖；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建设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同步推进，全区每千常住人口床位达 3.72 张；全区养老机构达 18 家，机构养老床位总数达 8278 张，社区养老设施建筑面积达 13 万平方米；完成图书馆二期扩容、文化馆剧场和博物馆报告厅改造工

程，体文中心建成使用，推进村居综合文化活动室（中心）标准化建设；15 分钟社区健身圈基本形成，全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为 2.48 平方米；累计筹措配建保障性住房 3406 套，其中公共租赁住房 2905 套；现有 11 个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点、233 个村（居）退役军人服务站。

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十三五”期间，青浦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各领域经费投入持续稳定增长，2020 年，全区公共财政用于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文化体育、城乡社区、公共安全、住房保障等支出 206.2 亿元，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61.2%。全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9%，义务教育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100%，残疾儿童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到 99%，高中教育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9%；家庭医生“1+1+1”签约服务稳步推进，多元化办医格局基本形成，分层诊疗体系、院前急救体系、中医药服务体系不断完善；积极构建服务供给、社会保障、政策支撑、需求评估、行业监管的“五位一体”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达到每千人建筑面积 40 平方米的规划指标；图书馆、文化馆“1+11”的总分馆体系初见成效；符合开放要求的学校体育设施开放率 100%，全民健身广泛开展，体教结合不断深化；初步构建起“1+1+N”就业政策体系，社保体系不断完善，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持续兜牢社会救助网底，基本公共法律服务、退役军人保障、助残

等基本公共服务取得新成效。

优质均衡明显提升。“十三五”期间，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优质均衡化水平明显提升。新增上海市一级幼儿园 6 所，义务教育“五项标准”建设如期完成，学区化集团化办学覆盖 75% 以上义务教育学校并向紧密型发展；全面启动全国健康促进区创建，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青浦分院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以“保安全、固成效、优服务、建机制”为主要任务，持续开展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全覆盖，公共文化服务模式不断创新；群众体育事业蓬勃发展，建成全市首家区级健身与健康促进中心；社会保障服务效能优化提升，法律援助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拥军优抚和退役军人安置服务落实到位，残疾人生活状况进一步改善。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加强，智能化、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青东、青中、青西之间以及城乡之间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不够均衡的情况持续改善。

青浦特色彰显有力。“十三五”期间，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发展有力彰显了青浦特色。教育领域积极打造“上善”育人区域德育品牌，深入推进学校课堂教学改革，持续完善综合素质评价机制，全面完成教育综合改革五大行动、28 项改革实验项目；与复旦大学全面开展医疗健康领域战略合作，实质性推进长三角卫生健康一体化；建立区级养老服务实训基地，推进老年教育和老年体育积极发展；青浦公共文化品牌创建成果显著，形成了淀山湖文化艺术节、朱家角水乡音乐节等一批有影响力的品牌文化

活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不断丰富，相关保护、传播与传承工作持续推进；体育发展初具成效，举办世界华人龙舟赛、环意自行车赛等多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体育赛事；青浦“幸福社区”建设持续推进，乡村地区“客堂间”阵地建设也初见成效。

（二）问题与挑战

对标青浦全面跨越式发展迈向现代化新征程，对标独立的综合性节点城市定位，对标人民日益增长的高品质生活需求，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仍存在一定的问题与不足。

未来人口导入带来新的挑战。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2020年青浦区常住人口127.14万人，较2010年增加19.04万人，增长17.6%，平均每年增加19040人，年平均增长率为1.6%，为全市年平均增长率的两倍。随着上海“新城发力”战略的推进，青浦新城定位为“更高能级的独立综合性节点城市”，为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未来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包括更加优质便捷的服务供给、更加多元创新的供给模式、更加均衡的资源配置等。同时，随着青浦新城建设的逐步推进，整个青浦区未来将吸引更多的人口导入，不断增长的人口总量和变化发展的人口结构将对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的发展带来更多挑战。除了基本公共服务需求总量不断增长外，由于人口结构的变化还会出现局部区域阶段性供需矛盾突出等问题。统筹考虑未来人口导入趋势，青东、青西地区的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压力还会进一步增大，而青浦新城地区则需要增加更高能级的优质公共服务资源以与其城市定位

相匹配。

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仍有不足。目前，全区公办学校中仍有 22 所幼儿园、9 所小学、3 所初中和 1 所高中生均建筑面积不达标，大量学校仍未办理房地产权证，还有部分学校校舍陈旧、甚至存在一定安全隐患。青浦目前只有 1 所三级乙等综合医院，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与上海市平均水平仍有较大差距，医院的高端医疗设备也较为紧缺。养老方面，部分建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功能单一，不能满足老年人日益个性化和多元化的养老服务需求。部分公建配套设施未充分体现文化需求或被挪作他用。常住人口人均公共文化设施建筑面积 0.19 平方米，较全市平均水平尚存在一定差距，街镇、村居普遍缺乏标准化文化广场，部分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缺乏前瞻性思维，仅按最低标准建设或临时改建，白鹤镇、练塘镇甚至面积不达标。青浦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虽达到全市均值，但与周边区相比仍有较大差距。

区域资源配置仍不够均衡。长久以来存在的青东、青中、青西之间的不均衡问题仍将存在。教育领域，“东紧、中超、西松”现象短期内无法根本性扭转，城乡师资资源不均衡客观存在，尤其是青东五镇形势较为严峻。卫生领域，青东资源较丰富，中心城区资源集中，青西则相对匮乏，朱家角镇等部分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存在建设水平不达标的情况。文体方面，大型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则主要集中青浦新城、青东地区，青西地区设施总量相对较少、布点散、规模小；夏阳街道、香花桥街道等社区文化活

动中心选址不合理，由于位置较偏、交通不便等原因利用率不高；农村地区存在设施不足、覆盖不全面的现象；青西地区还面临着华为项目建成后公共服务配套数量、能级的短板。

优质特色服务仍有待加强。与全市其他区相比，青浦的优质特色公共服务资源仍然存在不足，缺少更为多元化、个性化的服务，内涵水平需要进一步丰富，服务供给模式也亟待创新。教育领域，缺乏具有标杆性的本土品牌学校，区域辐射力度还不够强。养老领域，面对养老方面日益多元化、个性化的需求，养老服务治理能力尚需加强。文体领域，缺少标志性的大型公共文旅体设施，难以承接市级以上重要文旅活动；特色文化品牌创建和文化服务模式创新仍有较大发展空间；体育发展缺乏中长期规划；品牌赛事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体育消费市场潜力仍需挖掘。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在当前经济形势下也面临着新挑战，人民对社会保障服务的要求越来越高。创新社会治理仍有较大探索空间，现有的基本住房保障服务与打造“品质城区”的要求还存在距离。

（三）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十一届市委历次全会精神，以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为总体目标，主动对接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牢牢立足于推动青浦全面跨越式发展迈向现代

化新征程，结合青浦区人口基本情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转型发展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社会事业发展，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科学规划设施建设布局，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逐步拓展多领域、多层次、多元化的公共服务供给体系，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和建设水平，不断改善人民生活，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使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人民。

（四）基本原则

1.坚持需求导向，创新发展。对于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加大投入、创新管理，打破路径依赖和思维定势，创新资源盘活和运营管理模式。

2.坚持以人为本，保质增效。从关注“量”和“物”的方面，转向关注“质”和“人”的方面，不断完善市民家门口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着力提高村居公共服务配置水平。

3.坚持合理规划，均衡发展。推进青东、青西、青中地区协同提升，优化完善公共服务资源布局整体规划，补齐公共服务资源供给均衡短板，逐步消除区内城乡之间、地区之间的差距。

4.坚持科技支撑，智慧引领。加强信息化建设，促进服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多元化、协同化，适应未来人口结构调整和区域发展需要，扩大服务资源覆盖范围，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5.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引导各种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探索建立公共服务多元化供给机制，正确处理好公益性公共服务事业和经营性公共服务产业协调发展的关系，满足普惠、多元服务需求，提高满意度。

6.坚持资源整合，协同发展。整合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资源，加强文教结合、文体结合、体教结合、医养结合等。主动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不断完善跨区域公共服务政策协同机制、持续提升便利化程度。

（五）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面建成城乡一体、方便可及、公平高效、均衡普惠、高品质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努力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的美好景象，不断增强市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均等化水平持续提升。城乡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基本均衡，各领域、各人群基本公共服务全面落实应保尽保，群众享有基本公共服务的便利性、可及性明显提高。卫生、养老、文化、体育等城镇社区公共服务设施 15 分钟步行可达覆盖率显著提升。

品质和效率不断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稳步提高，服务品质不断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向市民家门口全面延伸，“互联网+”基本公共服务广泛覆盖，体制机制创新更加深入，市民的获得感、满意度显著增强，公共服务发展总体达到全市中上水平。

制度和标准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制度逐步完

善，评价指标体系不断优化，法治化水平明显提升，长效机制不断健全。有序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各领域、各方面标准化程度明显提升。

保障机制进一步巩固。财政保障机制更加成熟，投入结构更加合理，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高。市场机制作用发挥更加充分，社会力量投入更加积极。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明显提升，人才紧缺状况明显缓解。监督评估和激励机制的科学化、社会化程度显著增强。

对标各领域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结合青浦区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梳理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养老、就业、住房保障、社会保障、社会服务等领域 20 项指标作为“十四五”基本公共服务指标体系。

青浦区基本公共服务指标汇总表

领域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属性	基准值(2020年)	目标值(2025年)
教育	1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预期性	99	≥99%
	2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约束性	98.5	≥99%
	3	在校学生人均经费	元	预期性	-	保持郊区领先水平
卫生	4	户籍人口平均预期寿命	岁	预期性	-	84.98
	5	每千人医疗机构床位数	张	预期性	3.72	7.48
	6	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预期性	1.9	2.9
养老	7	养老机构床位数	张	预期性	8278	≥9500
	8	内设老年护理型床位的养老机构占比	%	约束性	25	60

领域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属性	基准值(2020年)	目标值(2025年)
文化	9	社区养老设施建筑面积	万平方	预期性	13	16
	10	人均公共文化设施建筑面积	平方米	预期性	0.19	0.24
体育	11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预期性	2.48	3.2
	12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数量	%	预期性	1	11
住房	13	新增供应租赁住房	万套	预期性	0.36	完成市指标
	14	五年新增廉租家庭	户	预期性	343	400
	15	五年新增共有产权保障性住房家庭	户	预期性	460	300
社会保障服务	16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	约束性	99.5	应保尽保
	17	每年新增就业岗位	个	约束性	20078	≥18000
	18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的比例	%	约束性	≥98%	≥98%
	19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基本辅助器具适配的比例	%	约束性	-	95
	20	建立残疾人就业帮扶基地	家	预期性	-	10

(六) 区域定位

1.青浦新城

围绕“更高能级的独立综合性节点城市”定位，对标“率先打造上海之门新形象、率先打造智能制造新高地、率先打造产城融合新典范、率先打造宜居品质新标杆、率先打造智慧城市新样板”的目标，按照“产城融合、功能完备、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利、治理高效”的要求，建设优质一流的综合环境，整体打造成为具有辐射长三角能级的现代化新城。重点在中央商务区嵌入一批公共服务高能级服务载体，在城市更新实践区融合老城风

貌保护和城市有机更新，在未来新城样板区重点布局辐射长三角的高能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超前规划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2.青东地区

围绕“更有影响力的国际化中央商务区”定位，对标“率先跨入经济第一梯队、率先形成千亿产业集群、率先形成国际枢纽功能、率先成为人居品质高地、率先打造社会治理样板”的目标，抢抓虹桥商务区扩区机遇，充分承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功能辐射和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建设高品质人居环境，导入高品质公共服务功能。坚持青东五镇联动发展，破除行政壁垒，统筹谋划、参照虹桥主城片区标准补短板、增能级，提升综合品质，结合片区功能布局高能级、区域性设施，建设“区域中心－区域次中心－邻里中心”三级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积极引进优质资源，探索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提升公共服务品质，打造西虹桥公共服务品牌。加强文化资源利用，传承历史文脉，积极打造“上海之源”古文化走廊。

3.青西地区

围绕“更具创新活力的世界级著名湖区”定位，对标“率先打造世界著名湖区、率先打造创新经济中心、率先打造生态价值高地、率先打造江南水乡典范、率先打造乡村治理样板”的目标，努力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弱项，保障偏远地区基本公共服务需求；积极提升公共服务品质，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引进优质资源，保障西岑科创中心、江南水乡客厅等重点片区公共服务需求。结合

区域人口结构及生活特点，适当配置特色公共服务设施。积极发挥示范区引领作用，协同提升区域公共服务整体水平，统筹区域教育、医疗、文化等重大公共服务资源规划布局，推进长三角公共服务便利共享，为长三角一体化协同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推动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围绕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更高品质生活，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的质量和效益，持续优化多层次高质量的社会保障体系。

（一）扩大覆盖，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普惠可及

优化资源布局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能级。加强统筹协调，合理配置基本公共服务资源，扩大优质服务资源辐射覆盖范围。结合未来人口导入需要，整体提升新城区域公共服务能级，高起点、高标准、前瞻性做好新城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规划配置。加强青东、青西地区公共服务内涵建设，促进更多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倾斜，着力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公共服务区域协调发展，加快实现长三角公共服务便利共享。

加强家门口服务设施规划建设。以服务半径、服务人口为基础，优化卫生、养老、文化、体育等家门口服务站点布局，采用资源整合、功能复合、优势叠加等模式，提升服务站点规划和建设水平，打造城乡社区“15 分钟生活圈”和“一站式”服务综合体。鼓励街镇、居村利用存量资源用于家门口服务站点建设，将家门口综合服务设施作为构建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的核心内容，推进

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广泛覆盖和标准化建设。

深化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多元供给。根据国家和本市相关要求，深化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模式改革和监管模式创新，为社会力量参与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创造更多机会。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合格供应商制度，促进规范各类社会力量参与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和服务供给。从青浦实际出发，完善相关优惠政策，通过建设资金补助、运营补贴、租金减免、水电气价格优惠等方式，降低社会力量举办基本公共服务机构的成本。

（二）互联互通，推动实现基本公共服务数字化转型

拓展基本公共服务数字共享。通过数字赋能，提高基本公共服务的均衡性、精准性和可及性。构建优质直达的“互联网+”医疗服务体系，支持医疗机构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全优化互联互通的健康服务信息管理平台。完善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数字校园。统筹各类文化资源，实施数字图书馆、博物馆等项目，构建公共文化数字资源库。打造智慧体育服务平台，整合全区体育数据资源，打造集场馆查询预订、租售管理、赛事管理服务等于一体的信息系统。推动养老领域公共数据开放共享，促进新技术和智能产品在养老服务领域的应用。

推进基本公共服务网上办理。不断优化基本公共服务相关事项流程，推进公共服务网上办、掌上办、自动办，高效开展“一件事一次办”。以本市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清单为基础，持续推动具备条件的公共服务事项纳入本市“一网通办”总门户和“市民

云”平台，并发布办事指南，推动对暂不具备条件的公共服务事项提供全程在线咨询服务。

加强数据资源开发使用。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决策机制，打造协调联动的公共服务“智慧中枢”，推动公共服务数据资源跨领域、跨部门、跨业务的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依托区大数据中心，完善各类基本公共服务数据库，开展数据深度挖掘，为完善各类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提供决策支持。加强公共服务数据分类管理，研究制定公共服务数据采集、应用、管理等标准规范。将数字资源的开发使用纳入法制化轨道，建立数据隐私保护制度和安全审查制度。

（三）创新供给，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开放合作

逐步放宽市场准入。构建包容审慎的制度环境，稳步放开教育、卫生、养老、托育、文化、体育等领域市场准入，扩大社会资本投资服务领域开放度，营造激励高品质多样化服务的宽松环境。深入推进公共服务领域“放管服”改革，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提效率，全面放开经营性社会事业市场，促进成本合理分担，形成更加多元的公共服务供给。加强政府对市场主体的事中事后监管，发挥社会监督作用，鼓励企业提高质量标准。

鼓励跨区域服务合作。打破地域限制，鼓励拥有优质资源的公共服务提供者，通过合作、连锁经营等方式，跨地区参与公共服务供给，共享先进服务技术和管理模式。提高区域合作层次和水平，提升与长三角城市群在教育、医疗卫生、创业就业、社会

保障等领域合作深度与广度。加快推动长三角地区社会民生的规则衔接、机制对接，推动由商品、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

加强对外交流合作。加强公共服务对外交流与合作，积极借鉴国际先进管理和服务经验，打通民生领域外商投资渠道，引进国内外高端教育、医疗、养老、托幼、家政、文化等公共服务资源，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水平。

三、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一）科学规划，推动教育资源均衡布局

积极构建品牌学校引领下、公民办教育融合发展的“一城、两翼、八学区、多集团”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新格局。进一步完善区内各类学校配置结构，落实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等入学率保持高水平，实现常住人口适龄学生入学全覆盖。启动紧密型学区集团创建，实施新一轮城乡学校携手共建计划，做强公办初中强校工程，办好每一所家门口的学校。以“未来学校”项目为引领，推动构建成体系、高品质、新样态、多样化、有特色的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二）对照标准，优化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对照相关建设标准，针对既有学校硬件短缺情况，通过新建、改扩建、资源统筹、资源置换等方式，完善学校各项功能场地配置。增加年度修缮项目资金安排，加快老旧学校改造，优化办学条件。增加实验性、示范性、标志性学校建设项目安排，新建学

校时适度提高建设标准，充分保障专用教室、室内外运动场馆。

（三）分类落实，促进青浦教育协调发展

扩大学位供给，促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优化布局结构，完善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与评价，力争 2025 年成功创建全国“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推动高中特色多样发展；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完善全面终身学习服务体系；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办学，构建教育多元供给格局。

（四）深化改革，着力打造青浦教育品牌

推进《打造更高质量教育服务品牌，加快推进青浦教育现代化行动计划》，深化育人模式改革，强化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推进家校社“三全”联动，打响“上善”育人品牌；深化养正务本内涵建设，探索“从领会到探究”的教学新格局，打响“实验”改革品牌；深化办学体制机制改革，发挥区位优势、资源优势以及“青浦实验”等经验优势，打响“融合”发展品牌。

（五）创新驱动，推进智慧教育发展升级

紧密衔接《青浦区教育信息化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信息化建设，打造智慧教育，促进信息技术与学校育人和教育管理的深度融合。强化“互联网+教育”思维，完善学校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信息化应用体系，建成一批数字化、信息化标杆学校。

（六）完善队伍，全面提升青浦师资水平

开展新时代教育人才队伍建设改革专项行动，深入实施教师

队伍建设四大工程，义务教育专任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比例达到95%，完善教师队伍管理保障机制，严格学校编制使用管理，优化编制配备，建立学校教师配置需求预警机制和区级动态调配机制。加强教育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重点培养一批名校（园）长。

四、着力推进高品质、智慧化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一）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公卫应急处置能力

加快打造与功能定位相匹配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强化症候群、疾病、危险因素和事件监测与预警触发机制，加强“三重”工作的公共卫生应急保障。提升平战结合的应急医疗救治能力，重点推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达标建设和能力提升，建设中山医院青浦分院区级传染病诊治中心，提升朱家角人民医院、中医医院传染病防治能力。完善公共卫生应急预案和应急管理机制，制定大型公共设施重要应急预案，定期开展预案培训和演练，院前急救平均反应时间进一步缩短至12分钟以内，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达0.75人，每万人口卫生监督员数达1.1人。

（二）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推动青浦医疗均衡发展

到2025年，15分钟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圈基本形成；每千常住人口床位数达到7.48张，户籍人口人均预期寿命和人均健康预期寿命保持较高水平。完善医疗资源的空间和梯度配置，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加快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青浦分院建设，推动中山医院青浦新城院区、市儿童医院、青东片区公立二级综合

性医院立项建设，推进中山医院青浦分院科教大楼改扩建和中医医院迁建，婴幼儿与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市级指标以下。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小于 10%，常见恶性肿瘤诊断时早期比例大于 35%，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85%，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到 65%。加强与市中医医院全方面合作，全力支持建设和发展本市西部中医医联体，提升中医药服务内涵。

（三）推进长三角一体化，打造示范区发展样板区

加强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联动，推进区域医疗急救体系建设。立足示范区，辐射长三角，统筹布局区域医疗资源，借助上海健康云服务优势和三级医院优质医疗资源，基于长三角（上海）智慧互联网医院，以“智慧医疗、智慧服务、智慧管理”为核心，形成“全域、全病、全程”的新型分级诊疗服务模式，促进智慧城区医疗健康一体化发展，推动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健康信息互联互通互认。建设“医、教、研、产”为一体的复旦青浦医学园区，支持环淀山湖区域大健康产业发展。

（四）打造智慧医疗体系，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

全面推进卫生健康数字化转型，打造青浦数字健康城区，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加强卫生健康信息化基础设施和信息安全体系保障能力，加快区卫生健康大数据平台、云数据中心以及数字化、智慧化的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实现区域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全覆盖并动态更新。提升疾

病预防控制系统精细化、智能化水平。鼓励智慧健康产业发展。

（五）加强学科人才建设，夯实卫生健康人力支撑

继续实施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建设区领先学科 6 个、区重点学科 8 个、区特色专科，名医培养对象 10 名、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 35 名等卫生人才。采取柔性流动方式，提升建设和培养的效果，打造一批郊区领先、特色显著、在全市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医学学科和专科。进一步加大医疗卫生行业的激励力度。对引进“青峰”顶尖人才及其核心团队人员的机构编制和职称聘任，给予优先保障。围绕建设健康青浦，构建公共卫生体系，落实紧缺急需卫生人才引进激励和优秀人才选培政策。参照区人才引进激励标准享受待遇的人员，实施人才备案制。积极构建定位明晰、层次分明、衔接有序的人才培养体系。科学合理地调整公立医院事业编制，充实加强医务人员力量。完善医师多点执业政策，健全医务人员职业发展的制度安排。强化乡村医生、家庭医生等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五、有序构筑城乡一体的养老服务体系

（一）统筹管理，完善养老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不断加密覆盖城乡的社区养老综合服务供给网络，到 2025 年，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分中心）增加至 26 家，社区养老设施建筑面积达到 16 万平方米。鼓励发展适度普惠、品质型、大众化的养老机构，加大公建民营和政府购买服务力度。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促进和规范养老社区等商业房地产项

目市场化发展。鼓励利用农村存量资源开展改造农村长者照护之家试点。优化床位供给结构，持续增加专业性照护床位供给，到2025年，养老机构床位总数增加到9500张，占户籍老年人口比例不少于4%。各街镇老年宜居社区建设全覆盖，新建、扩建和改建的公共建筑无障碍设施全覆盖，推进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性居室改造。

（二）优化结构，增强养老机构专业照护能力

积极发展护理型养老机构，提高护理型床位所占比例。积极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鼓励有条件的护理型养老机构设置医疗机构，或与周边医院、社区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合作，实现资源共享。增加认知症养老床位建设，推进有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改造增加认知症床位供给。到2025年，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60%，标准化认知障碍照护床位不少于550张。同时着力推行所有养老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加快培养和引进老年服务管理、医疗保健、护理康复、心理咨询等人才，确保养老服务良性运行和可持续发展。

（三）强化支撑，积极培育智慧型养老新业态

充分利用“大城养老”优势，发展“互联网+”养老服务，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化技术与养老服务相结合，为老年人提供紧急呼援、家政预约、远程医疗、健康监测、居家护理、走失定位等服务。积极推进养老信息化建设。支持适合老年智能化产品、健康监测可穿戴设备、健康养老移动应

用软件（APP）在养老服务中的运用。推进社区综合服务信息平台与户籍、医疗、社会保障等信息资源对接，实现养老服务信息共享。

（四）盘活存量，提高机构养老运营管理水平

着力盘活尚未运营的养老服务机构，积极探索“公建民营”和“民建公助”运营模式，充分利用社会资本盘活存量养老服务设施。注重培育民营养老机构市场竞争力，降低养老机构的运营成本，使更多老年人有能力购买机构养老模式提供的服务，促进机构养老比重的提升。积极探索优质养老机构与薄弱养老机构结对共建工作，提高薄弱养老机构的管理和服务能力。

（五）协同共享，积极探索长三角养老一体化

健全区域性养老工作协作协商机制，构建区域养老信息咨询、信息发布及行业服务管理平台，加强区域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的衔接，推进区域内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建设标准、服务标准和照护需求评估标准互认。在保证公办养老机构公益属性的前提下，积极探索多样化的经营管理模式，探索提供面向长三角地区的市场化的养老服务。

（六）提升品质，构建新城高质量养老服务新模式

按照提前谋划、超量配置、品质提升的原则，高标准配置青浦新城养老服务设施，进一步优化养老服务供给，完善养老服务运营机制，充分利用社会资源，丰富服务内涵、优化发展环境，打造多业态深度融合的示范型养老综合体，促进银发消费，推进

新城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六、完善多层次广覆盖的住房保障体系

（一）健全机制，促进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健全房地产市场发展长效机制。严格执行国家和上海市的调控措施，强化住房供给与人口结构衔接机制。按照全区战略发展方向，根据重点功能区的建设时序，建立产业发展、就业结构、人口服务与住房建设良性互动机制；建立多元规范的租赁市场体系。发挥区属国有企业功能，增加政府持有的租赁住房比例。加大租赁住房筹措力度，继续落实商品房 15% 配套社会租赁房源，探索集体土地建设租赁住房试点工作。

（二）因地制宜，不断健全住房保障体系

以提高保障性住房适配性为导向，落实以政府为主导、多主体参与、多渠道供应的住房保障体系。廉租住房坚持以货币补贴为主，建立完善准入标准和保障水平的动态调整机制，五年累计新增廉租家庭 400 户，新增共有产权保障性住房家庭 300 户，筹措各类保障性住房 1 万套。强化公共租赁住房精准分配导向，力争在青浦新城范围内新增 2000 套人才公寓和 500 套公租房，向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等公益性事业单位以及环卫、公交、快递、家政等为城市运行和市民生活提供基础性公共服务的行业企业青年职工及人才适当倾斜。继续分批次开展共有产权保障住房申请供应工作，不断强化供后管理。合理确定征收安置住房供应数量和供应价格，引导和激励居民选择货币化安置，逐步提高货

币化安置比例。

（三）加大力度，持续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统筹推进旧住房更新改造。实施各类旧住房修缮改造，重点实施纳入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成套改造、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旧里卫生设施改造等三类旧住房综合改造。有序实施重点地块“城中村”改造，加快推进徐泾蟠龙地区、徐泾老集镇、盈浦街道、重固镇4个在建“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华新凤溪地区、赵巷镇、朱家角镇、金泽镇等“城中村”改造项目。

（四）多措并举，着力夯实基层治理基础

以推进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主线，加快推进“幸福社区”建设。加强小区业委会建设，充分发挥居民区党组织在社区自治共治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推动符合条件的居民区党组织成员兼任业主委员会成员，加强居民委员会对业主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加强物业管理招投标管理，建立青浦区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管理等级体系，建立物业服务公众满意度“五色”评价体系。改善大居社区管理服务，加快推进以保障性住房为主的大型居住社区配套设施建设，满足已入住居民出行、入学、就医、文体、购物等基本生活需求。

七、塑造上善精神彰显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一）巩固成果，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加强公共文化法治宣传，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上海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与促进条例》，

全面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供给、群众性文化活动开展、公共文化品牌建设的水平。积极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与科技融合发展，提升数字化文化服务运用实效。策划大型品牌节庆活动，加强文艺作品创作宣传。提升青浦市民文化节、市民读书节、淀山湖文化艺术节、水乡音乐节等重大文化节展活动影响力，促进品牌创新发展。

（二）补缺提质，加快重点公共文化设施建设

加快功能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在补足短板的基础上，优先建设符合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公共文化设施。积极构建公共文化新空间。充分结合区位优势、发展规划，推动各类社会资本参与重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以满足市民不同层次的文化需求。提升现有公共文化设施硬件能级，打造特色文化品牌，推进文化事业发展。

（三）因地制宜，优化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网络

根据人口、服务半径和社区发展需求，继续推进青浦新城社区文化活动（分）中心、村居综合文化活动室建设。完善开放预约、合作共建等机制，提高设施场地使用效率，群众文化活动设施每周开放不少于 56 小时。每个行政村每月放映不少于 2 场公益电影，深入推进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专业化管理，不断提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平台服务能力。推进基层公共文化资源有效整合和统筹利用，探索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与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的资源共享，鼓励建设睦邻中心、邻里中心等综合性文化服

务设施，建好“家门口的文化客厅”。着力在商圈楼宇、交通枢纽、公园绿地等公共空间注入文化内涵，鼓励更多社会主体提供类型多样的公共文化旅游服务，营造城市文化氛围。

（四）服务群众，建立多元文化供给体系

完善区、镇（街道）、村（居）三级公共文化内容配送体系，创新配送内容和模式，不断提升配送的精准度与有效性，促进优秀公共文化产品的提供和传播，新增人均藏书量 0.13 册。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公共文化服务资源配置持续向农村地区倾斜。做好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来沪务工人员、生活困难群众等特殊群体的基本文化权益保障，提高基层文化惠民工程覆盖面。加强对基层群众性文化团队的指导。鼓励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样化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五）合作共享，推进长三角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

加强文化政策互惠互享，深化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等馆际交流，推动公共文化资源有效整合和互联互通，全面提升文化创造力。办好“水乡音花”长三角民歌展演、长三角阅读马拉松大赛等活动。推进长三角非遗保护体系建设，保护好、传承好优秀传统文化，合作开展地方戏曲振兴、传统工艺传承等民间民俗文化，共同促进江南文化和其他优秀历史文化遗产传承与创新。

八、完善高品质多样化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一）加强建设，推进体育设施合理布局

实施体育设施建设五年行动计划，推进重点项目，统筹全区

建设，优化整体布局，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增加到 3.2 平方米。强化青浦新城社区高品质体育设施建设，青东五镇推进与西虹桥商务区发展相匹配的区级体育设施建设，加强青西户外体育设施及配套建设。大力推进以社区市民健身中心为主的设施建设，推动群众体育蓬勃开展，积极创建国家级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提升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

（二）政策引领，优化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深入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积极发展群众体育，完善赛事体系，创新办赛机制，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达 45%。以健康中国为目标，加强“体医融合”，加快社区长者运动之家建设，市民体质监测达标率达 95%。创新提供科学健身指导。强化政策引领，培育符合时代发展、群众需求的体育社会组织。强化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指导员人数占常住人口比例达 2.5‰，优化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结构。

（三）科学青训，提升青浦竞技实力水平

以增强青少年体质、提升青少年业余训练水平为根本目标，不断优化训练项目布局、持续深化体教融合、提升竞训管理效能、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青少年业余训练的发展格局。

（四）积极探索，推进智慧体育发展升级

运用“互联网+”技术，启动“智慧共享公共运动场”工程，实现场地标准化、智能化、一体化管理。在体育赛事上利用互联网

技术，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举办各类赛事活动。开发微信小程序，打造“健身云指导”新体验。

（五）创新模式，加快推进体育产业发展

积极探索体育产业发展新模式，加大体育产业专项资金支持力度，优化体育产业发展环境，完善配套扶持政策。坚持以集聚模式拓展产业发展新空间，进一步优化青浦三大片区体育功能布局。发展体育赛事经济，优化赛事布局，激活体育消费市场。

（六）联动发展，助力示范区一体化建设

围绕“到 2025 年，先行启动区骨干绿道达到 200 公里以上，一体化示范区骨干绿道达到 500 公里以上”的目标，推进青浦健身绿道网建设。推动建立“两区一县”体育设施共享机制，探索建立一体化“体育设施电子地图”。形成体育赛事协调发展模式，组织开展各类群众体育交流活动。

九、持续优化多层次高质量的社会保障服务体系

（一）多方统筹，坚定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推行稳中有进的就业政策，优化完善“一港两中心”的人才服务布局，完善“1+1+N”就业政策体系。健全失业预警机制，维护区域就业形势稳定。统筹考虑青浦各领域发展布局，拓展就业空间。全力聚焦重点人群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归零。深化推进创业带动就业，提升创新创业服务水平。加强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发挥培训促就业作用。充分发挥市场作用，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体系。“十四五”期间，每年新增就业岗位不少于 1.8 万个，

农村富余劳动力非农专业就业岗位不少于 4000 个，帮助成功创业 450 家，每年城镇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市级指标以下。

（二）结合实际，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探索建立长三角区域工伤鉴定和工伤认定合作机制。巩固当前扩大参保全覆盖成果，提升劳动者参保意识。严格贯彻落实本市各项社会保险政策，扩大失业保险覆盖范围，完善工伤保险体系。稳妥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关系的跨区域转移接续，城乡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100%。

（三）充分挖潜，做好优待抚恤军转安置

健全三级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政策，全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积极发挥地方优势，充分挖掘各类社会资源，继续做好优抚对象优待工作，加强生活保障，扶持就业创业，拓展养老服务，深化医疗优待，改进住房优待，健全教育优待，开展文化娱乐优待，完善交通优待，做好其他社会优待。军转安置方面，探索科学安置、阳光安置、平衡安置，做到妥善安置、合理使用、人尽其才、各得其所，支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做好自主择业管理服务。

（四）兜底保障，助力社会福利跨越发展

聚焦“一老一小”民生难题和服务品质全面提升，以资源配置融合优化带动一体化发展。加强儿童友好社区创建，强化困境儿童、孤残儿童基本生活和监护兜底保障。优化困境儿童服务体系，促进儿童福利事业全面发展，加快形成家庭尽责、政府主导、社

会参与的困境儿童保障工作格局。

（五）加强建设，推进法律服务均衡发展

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统筹推进热线、网络平台建设，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为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提供法律服务，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提供法律服务，为保障城乡协调发展提供法律服务，为保护特定群体权益提供法律服务。

（六）关注需求，完善助残公共服务体系

将助残融入青浦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中，从制度上引导发展。关注残疾人需求，为残疾人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全覆盖的保障，各街镇残疾人文化驿站和盲人阅读点全覆盖。保障残疾人参加基本社会保险，健全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建立不少于 5 个残疾人康复基地，有需求的残疾人接受基本辅助器具适配的比例达 95%。提升“阳光之家”“阳光心园”“阳光职业康复援助基地”等机构的建设水平，大力推进“三阳机构”的集中设置，提升残疾人工作和服务人员的整体素质。完善落实残疾人教育帮扶政策和措施，加强残疾人就业扶持力度，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达 100%，有就业意愿的残疾大学生就业率达 100%。加大法律宣传力度，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在原有助残机构配置不足情况下，引进社会力量，建立残疾人就业帮扶基地和残疾人康复基地。

十、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持续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跨部门统筹协调工作机制，积极协调解决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重大问题。进一步强化区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主体责任，建立区级统筹、行业主管部门为主体、街镇实施的分级负责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增强执行能力，确保任务落实到位。

（二）强化分工落实

加强规划衔接，各领域专项规划应以本规划作为重要依据和衔接枢纽，切实贯彻本规划的战略意图和主要任务，特别要加强约束性指标的衔接，确保各类规划在总体要求上指向一致、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

（三）强化人才保障

加强与相关高校和职业院校对接，持续引进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相关人才。继续实施并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现有人才培养计划，对参加相关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的人员按照规定给予补贴。坚定推进人才在城乡、区域、机构间的合理流动，在职业发展、薪酬水平、保障待遇等方面积极探索支持政策。积极培育发展社会工作者队伍。

（四）强化政策配套

坚持政策导向，围绕基本公共服务发展的重点领域，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发挥重大项目对公共服务的支撑作用，优化重大项目布局，加强项目实施管理。统筹资金投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优先

安排涉及民生、公共服务和城乡一体化等领域的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进一步统筹、规范、透明使用财政资金，提高政府投资的引导力和带动力，鼓励社会投资。

（五）强化服务提升

进一步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功能，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按照上海市地方标准要求，整合现有区级政务服务大厅和各部门业务大厅，改善和提升公共服务业务办理场地和窗口环境，推动综合性、便民性、智能化、标准化市民中心建设，进一步方便企业和市民办事，提高政务服务能级和办事效率，提升我区城市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六）强化监督评估

依法开展规划实施的监督和评估工作，逐步建立健全统一的动态监测机制。不断完善相应考核体系，创新激励机制，鼓励基层在基本公共服务各领域进行积极探索实践。广泛动员社会参与，着力加强规划宣贯工作，推进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不断健全政府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程度和透明度。发挥新闻媒体、群众社团的桥梁和监督作用，促进规划的有效实施。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监察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24日印发